

2025年鄂尔多斯市城市形象宣传栏目（二期）项目合同

甲方：鄂尔多斯市融媒体中心

地址：鄂尔多斯市康巴什新闻大厦

乙方：鄂尔多斯市融媒广告有限公司

地址：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国泰商务广场 T6

合同编号：ESZCS-C-F-250181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 2025 年鄂尔多斯市城市形象宣传栏目（二期）项目（项目编号：ESZCS-C-F-250181）中标（成交）结果、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文件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服务项目名称：鄂尔多斯市城市形象宣传栏目（二期）项目-节目拍摄制作。

服务具体内容：1. 围绕“鄂尔多斯的草原沙漠生态之旅”主题，开展三类拍摄内容，节目一共 2 期，采用三天两夜旅居模式。具体根据自然风貌体验、文化融合呈现、健康生活实践等元素拍摄，凸显北疆文化特色。2. 央视电视端每周五（暂定）播出，每期时长 60 分钟（待最终确定）；央视新媒体端播出，每期时长约 90-120 分钟。

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一—分项报价明细表。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预计 2025 年年底前完成全部拍摄制作及播出



（按照实际实施时间执行）。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满足招标文件需求。

（三）服务地点：鄂尔多斯市（以拍摄内容涉及地点及甲方要求为准）。

（四）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王丽，13304776917。

（五）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杨鹏，15248430110。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 符合甲方招标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 符合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投标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文件要求、乙方在投标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含税价大写：人民币壹佰玖拾玖万柒仟柒佰元整（小写：¥1997700.00 元），税额大写：人民币壹拾壹万叁仟零柒拾柒元叁角陆分（小写：¥113077.36 元），不含税额大写：人民币壹佰捌拾捌万肆仟陆佰贰拾贰元陆角肆分，（小写：¥1884622.64 元）。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

1 期：签订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50%，即人民币 998850.00 元（玖拾玖万捌仟捌佰伍拾元整）；

2、项目完成并播出且验收合格后，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即人民币 998850.00 元（玖拾玖万捌仟捌佰伍拾元整）

（二）付款条件：完成各阶段工作后，按照约定比例进行支付。每一期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鄂尔多斯市融媒广告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东颐支行

银行账号：0612081609200104135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限公

合同
150303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 15 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进一步要求甲方赔偿相应的一切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合同总金额 1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货物、服务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1%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 30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货物、服务不符合乙方投标文件承诺或甲方招标文件要求，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 5 个工作日内予以更换，乙方逾期更换或拒绝更换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支付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合同总金额 1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安全责任



乙方承揽甲方本合同约定内容（鄂尔多斯市城市形象宣传栏目二期节目拍摄制作）以及发生其它意外情形，造成乙方雇佣人员或第三人人身财产安全损害，乙方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当赔偿甲方全部损失以及因此支出的律师费、交通食宿等费用。

十一、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15 日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二、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康巴什区人民法院进行裁决。

十三、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肆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四、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 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2. 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3.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4. 甲方招标文件；
5. 乙方投标文件；

体育中心



1/1



6.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五、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附分项报价明细表（见附件）。

十六、本合同未尽事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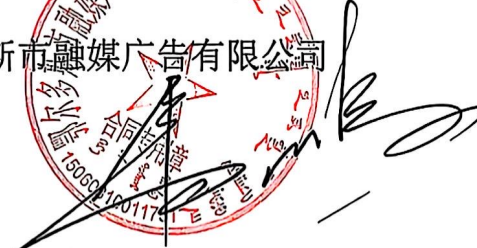
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七、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鄂尔多斯市融媒体中心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名称：鄂尔多斯市融媒广告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签字）：

本合同签订日期：2025 年 9 月 22 日

本合同签订地址：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新闻大厦



附件：

2025 年鄂尔多斯市城市形象宣传栏目（二期）项目分项报价明细表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1	1	鄂尔多斯市城市形象宣传栏目（二期）项目-节目拍摄制作	一、节目一共2期，采用三天两夜旅居模式。 二、拍摄内容规划 结合节目定位与鄂尔多斯城市特色，拟围绕“鄂尔多斯的草原沙漠生态之旅”为主题，安排以下拍摄内容： 1. 自然风貌体验：聚焦鄂尔多斯草原、沙漠等景观，展现城市生态保护成果。 2. 文化融合呈现：融入非遗文化、民俗体验等元素，凸显北疆文化特色。 3. 健康生活实践：通过“健康早课”“绿色厨房”等环节，结合当地饮食、运动习惯，传递健康理念。节目将通过嘉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预计2025年年底前播出（按照实际实施时间执行）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997700元	1	997700元



			宾视角,生动呈现鄂尔多斯的自然之美、文化之韵与生活之趣,助力城市形象传播。						
1-2	2	鄂尔多斯市城市形象宣传栏目(二期)项目-播出平台	央视电视端每周五(暂定)播出,每期时长60分钟(待最终确定);央视新媒体端播出,每期时长约90-12分钟。大屏和新媒体两个版本,适应不同的受众和播出需要。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预计2025年年底前播出(按照实际实施时间执行)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1000000元	1	1000000元
合计:									1997700元

供应商名称(盖章): 鄂尔多斯市融媒广告有限公司

2025年9月22日

